

中国消防协会

关于开展 2022 年度第十三批消防行业 信用等级评价工作的通知

中消协〔2022〕57 号

各单位会员、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消防行业信用体系建设，提升消防行业信用管理水平，推动消防行业高质量发展，根据国家关于信用体系建设文件要求，中国消防协会决定组织开展 2022 年度第十三批消防行业信用等级评价工作，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安排

- （一）申报受理时间：2022 年 7 月 7 日至 7 月 29 日；
- （二）申报材料提交时间：2022 年 8 月 15 日前；
- （三）评价结果公示发布时间：2022 年 12 月。

二、评价对象

包含但不限于协会单位会员，覆盖消防行业的生产流通、专业化服务、设施设备应用、科技研发等领域的市场主体。

三、申报条件：

- （一）依法在中国境内成立的企事业单位；
- （二）成立已满三个会计年度，近三年均有主营业务收入，处于持续经营状态；
- （三）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。

四、申报程序

- （一）在中国消防协会网站“信用等级评价”栏目下载《中国消防协会信用等级评价申报意向书》（以下简称《意

向书》), 填写后加盖单位公章, 以“初评+单位名称”的题目形式发送至协会信评部邮箱。

(二) 协会收到《意向书》后, 对申报单位进行审核, 通过后会 5 个工作日内向申报单位发送《消防行业信用等级评价申报书》(以下简称《申报书》) 及其他需要提交的证明材料。

(三) 申报单位按要求将《申报书》及相关证明材料胶印后盖章(需加盖骑缝章) 邮寄至协会, 并将最终提交材料扫描后以压缩文件形式(文件名为: “初评+公司名称”) 发送至邮箱以备留档。

五、评价程序

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 协会委托第三方信用评价机构, 结合真实、有效的参评数据, 对参评单位进行综合评价, 并出具信用等级初评结果。协会信评委对初评结果进行审核, 通过审核后的初评结果在协会官网进行为期 10 天的公示, 公示期内任何单位或个人对评价结果有异议, 均可实名举报, 且应以书面形式向协会反映, 并提供相应证据。协会自收到异议申请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责成信评委调查核实, 提出处理意见。

六、评价结果发布及推广应用

(一) 评价结果确定后, 协会向获得 A 级及以上的受评主体颁发信用等级证书和牌匾, 出具《受评主体信用评价报告》。获评单位可以在媒体、产品销售、工程投标、产品铭牌、产品包装、产品说明书、产品合格证等方面使用信用等级评价标识。

(二) 评价结果可在协会官网 (www.cfpa.cn)、中国商务信用平台 (www.bcpcn.com)、全国行业信用公共服务平台

(www.bcp12312.org.cn) 查询。

(三) 协会通过自身融媒体、年会、展会、培训、团体标准等渠道向社会公开宣传并推广采信信用评价结果。

(四) 协会积极协调政府有关部门、招投标机构和金融机构，在开展相关业务活动时，主动参考、认可评价结果，给信用良好的受评主体以优惠和便利。

七、评价费用

我会开展信用等级评价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仅由第三方信用评价机构依规收取初评评审费 5000 元，请参评企业直接汇款至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的账户。

开户名称：北京国富泰信用管理有限公司；

开户银行：工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支行；

帐号：0200 0590 0902 4511 825

八、联系方式

中国消防协会联系人：

信评部：付东风、张天力、夏天、林海

电话： 010-87792278 010-87789262

网址： www.cfpa.cn QQ 群： 372619945

电子信箱： xinping@cfpa.cn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华威西里甲 19 号 205 室

第三方评价机构联系人：

武伟 电话：010-67801645

地址：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华中路 11 号

附件：中国消防协会消防行业信用等级评价申报意向书

